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。本次董事会由李忠宝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公司经营业绩考核董事会考核结果的议案》

依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公司2019年董事会考核的经济指标、主业发展指标和综合管理指标，对2019年公司经营业绩考核(董事会考核)指标完

成情况及考核结果予以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中星 18 号卫星保险赔款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的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中星 18 号卫星保险赔款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编号：2020-002 号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7 日